

《中級會計學》

試題評析

- 1.本年度中會考題範圍並非傳統考題類型，而且偏重實務型，因此學生答題很難發揮中會的實力，反而是對實務深入瞭解之人士較能發揮。
- 2.本年度中會題型偏離傳統題型太多，對考生不公平，若考生能發揮其各科整合能力似乎可以將分數拉高。
- 3.本年度中會分數以 50 分為平均，很難測出學生能力。

一、大華紙漿公司（以下簡稱華紙）與大豐造紙公司（以下簡稱大豐）都成立超過三十年。華紙最大的股東，是政府，持有其 36% 的股份，大豐則是華紙的另一位原始股東。華紙的負債甚少，現金甚多，大豐的則反是，負債甚多，現金甚少。90 年 5 月，華紙更換董事長，由 A 先生接任。A 先生為官股代表，過去並沒有經營紙業公司的經驗。A 先生接任董事長後三個月（8 月 17 日），華紙與大豐二家公司同時宣布其將合併，華紙為消滅公司，大豐為存續公司，新公司之名為大豐，並定於四十天後（9 月 28 日）二家公司將分別召開臨時股東會，通過合併案。不過，不待四十天期滿，由華紙員工所組成的產業工會代表已表示反對，他（她）們在二十天之後的一天（9 月 6 日）上午到立法院指控該合併案有利益輸送之嫌，下午則向調查局台北市調查處提出檢舉；另一方面，二公司的董事長則於同日下午在華紙花蓮廠舉行記者會，說明合併的原因。次日（9 月 7 日），若干位立法委員以「華紙合併消滅！員工利益何在？」為名，舉辦公聽會，質疑作成合併決策之方式及存續公司之選擇，還有立委表示：將成立專案小組深入調查，在調查結果確定前，合併案應停止執行。針對上述爭議，某報於新聞觀察專欄（90 年 9 月 7 日）表示下列意見：「撇開非經濟因素考量，純就企業經營的角度來看，大豐與華紙的合併可能出現「一加一大於二」的效果，似仍有值得期待的遠景。因為「財務結構」只是衡量合併案與企業價值的一項指標。除此項目之外，應列入考量的因素，包括：經營績效、獲利能力、償債能力等有形的條件，以及商譽、員工素質、與研發能力等無形資產。」

試問：（每小題 6 分，共 42 分）

- (一)何謂財務結構？一公司財務結構的良窳，應如何判斷？請加說明。
- (二)何謂可靠（reliability）？何謂攸關（relevance）？上述新聞評論中所指出的員工素質與研發能力等，是否可靠？是否攸關？
- (三)會在財務報表上出現的無形資產，有那些項目？是否包括員工素質與研發能力？如其包括這些項目會出現在那一張報表、那一個項目？如不包括，應去那裡尋找這些項目的資訊？
- (四)何謂商譽？財務報表上出現的商譽，是否為上述新聞評論所提及的商譽？
- (五)會在財務報表上出現的有形固定資產，有那些項目？這些項目是否包括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償債能力？
- (六)利益輸送的手法有那些？請任意指出二種。
- (七)利益輸送可否從財務報表上看得出來？請以您第(六)小題的答案為例，加以說明。

【擬答】

(一)所謂「財務結構」係指企業所有各項融資資金來源，占資金來源總額的結構。如圖示。

用途	來源	財
CA	CL	務
NCA	LL	結
	O/E	構

一家企業財務結構之良窳應考慮之因素，可以由下列數點觀察。

- 1.長期償債能力：企業自有資金愈多，長期償債能力愈強；反之舉債愈多，長期償債能力愈弱。
- 2.長期安定性：企業向外舉債愈少，財務安定性愈高，長期安定性也愈高；反之，則愈低。
- 3.妥適性：妥適性即表示資金來源需與資金用途配合。如購置廠房機器等長期用途，應以自有資金或長期借款支應；而短期的週轉性需要，不宜以長期資金供應，因為短期資金需求有其季節性的變動，如以自有資金或長期借款供應，則當需要減少時便無法作彈性調整，勢必使資金呆滯造成浪費，但如果以流動負債作為短期資金的來源，則可妥善配合。
- 4.風險與財務槓桿利益的權衡：向外借款因需還本付息，固然會構成財務風險影響安定性，但借款如能有效運用，則可提高企業的獲利能力。故如何在風險與報酬間取得權衡點，是現代企業最重要的財務決策。
- 5.控制權的保持：在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權屬於多數股東，如果公司有兩種股份，則控制權屬於持有多數普通股股份的股東。此時，當公司需要資金時，便面臨如何保持控制權的問題。因為對於已經或計畫掌握控制權的普通股股東而言，如果增發普通股股份，將削弱其控制優勢；如果增發特別股股份，則對控制權沒影響；如果向銀行借款或發行公司債，則只要能依約還本付息，債權人也無權干預行政。由此可見借款是保障控制權的方法，但當企業經營情況不佳時，借款後

可能導致債權人接收管理的局面，則不如發行普通股或特別股。

6. 避免經營利潤被稀釋：有些企業獲利能力很強，未來獲利潛力很大，如果讓他人參加為普通股股東，則所獲得的經營利潤被分享或稀釋，故不如向外借款，公司只需支付固定的利息即可。
7. 通貨膨脹期間，貨幣不斷貶值，借款具有補償作用。

(二)會計資訊品質有二，可靠性與攸關係，說明如下：

1. 攸關性 (Relevance)：與決策有關具有改變決策的能力，對問題之解決有幫助。其組成要素有三：
 - (1) 預測價值 (Predictive Value)：資訊能幫助決策者預測未來可能的結果，以做出最佳的選擇。
 - (2) 回饋價值 (Feedback Value)：資訊能將過去決策所產生之實際結果回饋給決策者，使其與原預期結果相比較，有助於未來決策。
 - (3) 時效性 (Timeliness)：資訊應及時提供給決策者（亦即在作決策之前提供）。
2. 可靠性 (Reliability)：資訊能免於錯誤、偏差，並忠實表達事實真象。其組成要素有三：
 - (1) 忠實表達 (Representational Faithfulness)：選擇正確之衡量方法，以減少衡量之偏差，使會計資訊更能表達經濟活動之真實情況。
 - (2) 可驗證性 (Verifiability)：由不同人採同一衡量方法，對同一事項加以衡量，而能得到相同或類似之結果，即為可驗證性。亦即確保會計資訊不受衡量人個人偏見之影響。
 - (3) 中立性 (Neutrality)：在制定或選用會計原則或政策時，所應考慮者為「能否忠實表達經濟實況」，而非「可能產生之經濟性結果」。亦即不能預先決定要產生何種經濟性結果或行為，再操縱會計資訊使該結果或行為發生。

員工素質與研發能力等應屬於攸關性之資訊品質，但無法客觀衡量其價值，故不具可靠性，因此，在財務會計體系下之財務報表是無法表達的，同時財務會計偏重可靠性。

(三)會在財務報表表達之無形資產有如下：

1. 開辦費、發起、組織企業所發生之必要支出。
2. 商標權、版權。
3. 電腦軟體成本。
4. 專利權。
5. 商譽：企業未來賺取超額利潤之能力。
6. 特許權。

所以不包括員工素質與研發能力。報表使用者可以從損益表之研發支出費用與員工訓練支出項目對銷貨之比率觀察此兩者之表現。另外也可以從公司獲得專利之數量，或國際認證機構之認證情形觀察。換言之，相當於商業報導之資訊 (Business Reporting)。

(四)商譽係指企業未來賺取超額報酬之能力。此種商譽並非新聞評論所提及之商譽。

(五)會在財務報表出現之有形固定資產包括：土地、房屋、營業用各項設備，例如運輸設備、生產設備等。以上有形固定資產是可以觀察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償債能力等。說明如下：依證期會要求揭露之財務比率，同時要求公司應揭露五年度之資料。

我國證管會規定證券上市及公開發行公司之財務比率：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年	年	年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速動比率					
	利息保障倍數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存貨週轉率 (次)					
	平均售貨日數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總資產週轉率 (次)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股東權益報酬率 (%)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純益率 (%)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 (元)					
	現金流量比率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六)利益輸送之方法有二：

1. 董事長以自然人身份或以第三者身份將土地高價賣給公司 (董事長本身為公司法人之負責人)

(七)在財務報表上若為關係人則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證券發行人編製財務報表準則）規定應揭露相關之關係人與關係人交易。因此(六)之第 1 點可以從報表中得知。但是董事長以不知名之小公司方式購回或出售時，股東仍無法得悉。對於(六)第 2 點之查核相當困難，因為在形式上兩家是完全無關之公司，但在實質上確是相關密切之關係企業，一般在財務報表上很難得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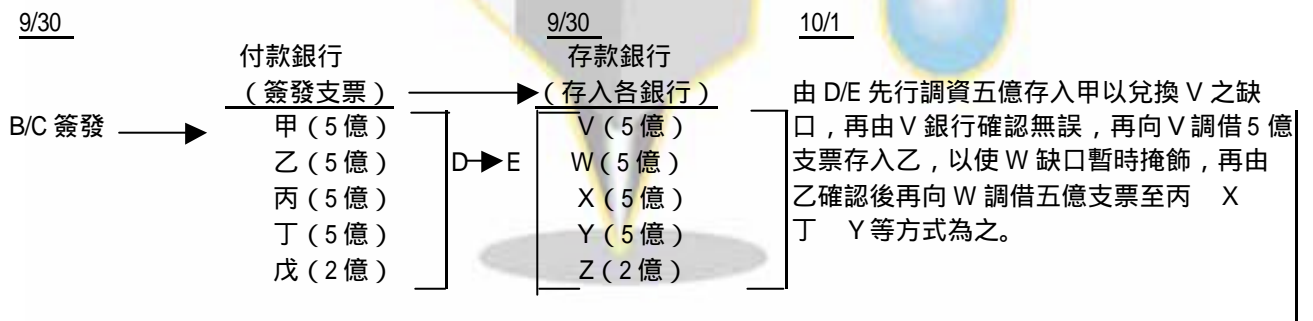
二、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的法官，於審理大揚實業公司案的判決書中指出 B（大揚實業公司董事長）與 C（B 之特別助理）挪用大揚公司的現金，並提供下列資訊：

至 87 年 9 月 30 日，大揚公司被挪用之資金缺口已高達 22 億元左右，二人無力歸還。然第三季之查帳期已屆，B、C 二人為了（某項目的，故意省略）遂基於共同犯意之聯絡，及同前之概括犯意，由 C 先行簽發以大揚公司為受款人、面額共計 22 億元、付款人分別為五家不同銀行之支票五紙（分成 5 億之支票四紙及 2 億元之支票一紙，以下各紙支票分別以甲、乙、丙、丁、戊舉例說明），於 87 年 9 月 30 日交由具幫助彼等犯行之 D，轉交 E，分別存入短缺資金之 V、W、X、Y 及 Z 等五家銀行帳戶辦理託收，以補足缺口，再於翌日（10 月 1 日）由 D 或 E 以前述資金調撥方式，自其他帳戶調出 5 億元，換購臺支，存入 C 前述甲付款銀行之帳戶，以兌現在 V 分行託收之甲支票。E 隨即向 V 分行要求提出票款 5 億元，經該分行支存業務承辦人向甲付款銀行電話詢問，確認甲支票已扣帳兌現，不待翌日入帳，即於同日容許 E 先提款 5 億元換購臺支。E 則再存入乙支票之付款銀行帳戶，以兌現在 W 支庫帳戶等待交換之乙支票，然後再自該帳戶提出 5 億元換購臺支，存入丙付銀行之帳戶，以此方式於同日接續軋平 C 所簽發之前述甲、乙、丙、丁、戊等五紙支票，再請各支票託收帳戶之銀行出具 9 月 30 日之存款對帳單。試問：（每小題 7 分，共 25 分）

- (一)請繪圖描述 B、C 等人上述掩飾虧空的方法。
- (二) B、C 二人可以藉上述方式而掩飾虧空成功，需具備那些條件？請加以說明。
- (三)B、C 二人為何須在 9 月 30 日掩飾虧空？請猜測其理由。
- (四)如您是檢察官，您將如何揭發上述被掩飾的虧空？

【擬答】

(一)BC 等人之掩飾虧空之圖示如下。



(二)BC 之掩飾虧空之條件如下：

1. 內部控制不健全，允許支票開立與記錄的工作由同一人擔任（職能分工未落實）。
2. 必須有兩個以上不同銀行之帳戶方可為之。換言之，利用不同銀行間之轉帳期間（floating period）的銀行轉帳作業特性，以掩飾另一銀行存款之短缺。

(三)如題所述，因為要編製資產負債表第三季季報（截止日為 9 月 30 日）及應對會計師查帳，欲掩飾公司資金短缺之錢帳不符現況，而必須將虧空暫時補平。

(四)如何揭發上述掩飾之虧空：

1. 編制銀行間資金調撥表（bank transfer schedule）以追查銀行間轉帳調撥款項。
2. 取得並使用截止日期銀行對帳單：截止日期銀行對帳單是指資產負債表日後數日之銀行對帳單。該截止日應足以使期末之未兌現支票，於結帳日後數日內由銀行理清。截止日通常為受查者會計年度結帳後七到十個營業日。公司須要求銀行編製此截止日期對帳單，並直接寄交檢察官。收到截止日期對帳單及隨函附上之付訖支票及銀行備忘錄時，檢察官應：
 - (1) 追查列在銀行往來調節表上的未兌現支票。
 - (2) 追查銀行往來調節表上的在途存款，是否在截止日期對帳單的存款上。
 - (3) 審視截止日期對帳單及內含不尋常項目之資料。
3. 追查支票以驗證未兌現支票之清單：檢察官可以發現未列於未兌現支票清單之前期支票卻有銀行支付，也有未兌現支票仍未為銀行清理之支票。前者可能暗示著騰挪的舞弊現象。後者可能是因於下列延遲的情況：
 - (1) 由付款人郵寄支票。
 - (2) 受款存入銀行。
 - (3) 銀行處理支票。

4. 檢察官應調查任何所發生的不尋常情況：若未兌現支票之總和影響是重大的，可能隱含著舞弊，稱為「窗飾」(window dressing)，即受查者處心積慮企圖高估公司的短期償債能力。在此情況下，檢察官應追查未兌現支票至支票登記簿及有關憑證文件；如有必要，應詢問公司財務長。
5. 追查在途存款至截止日期對帳單：由於截止日期對帳單上的第一筆存款，應該就是顯示在調節表上的在途存款。若並非如此時，查核人員應請財務長解釋。

三、民族公司在 10 年前建造一棟房屋，成本為 \$500,000 元，估計耐用年限為 20 年，且無殘值，並以直線法提列折舊。今年 (90 年) 1 月 1 日改良屋頂，總計耗費成本 \$60,000 元，並估計房屋尚可再使用 20 年，舊屋頂的成本為 \$30,000。請問：(每小題 10 分，共 30 分)

- (一) 今年改良屋頂時所需作的會計分錄。
 (二) 房屋之估計耐用年限改變，其會計處理為何？
 (三) 當年度的折舊費用為多少？

【擬答】

(一) 90/1/1	{	累計折舊 - 房屋	15,000
		處分房屋損失	15,000
		房屋	30,000
{	房屋	60,000	
	現金	60,000	

(二) 採推延調整法，不計算以前年度累積影響數，亦不重編以前年度報表，自變動年度起，就房屋帳面值，按新估計剩餘年限，計算今年及以後期間折舊。

(三) 改良後房屋成本 = \$500,000 - \$30,000 + \$60,000 = \$530,000
 改良後累計折舊 = \$500,000 ÷ 20 × 10 - \$15,000 = \$235,000
 當年度折舊 = (\$530,000 - \$235,000) ÷ 20 = \$14,750

90/12/31	{	折舊	14,750
		累計折舊 房屋	14,750

高 點